

江陰文史資料

第一輯



江阴文史资料第一辑

再版说明

《江阴文史资料》（原名《江阴县地方文史资料选辑》）第一辑，是在一九六二年三月出版的。经过十年动乱的焚书毁稿，存书难觅，而各界人士询问和索阅这一辑资料者甚众，经百般搜求只觅得原书残本一册，特遵照原稿进行整理，予以再版。

再版前，我们对原书原稿仅在文字上作了一些必要的增删或订正，其余悉存旧观，以示尊重作者和保留原意。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苏省江阴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辑组

一九八三年二月

江阴县地方文史资料选辑

第一辑

前言

江阴县地方文史资料第一辑出版了。这是各界人士和社会耆老把几十年来亲身经历和亲自见闻的社会变化和积累的知识、掌故，汇集而成的文史资料选辑。其目的在于通过地方文史资料的收集，逐步积累材料，为继续编纂江阴县志打下基础。

从清朝末年到全国解放，中国社会经历了无比深刻的巨大变化。江阴同样经过了不少错综复杂的各个历史时期，包括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反帝、反封建、反对国民党反动统治的英勇斗争事迹。这些在历史上都没有记载，如不及时抢救，势将湮没失传。为此，去年夏天，在中共江阴县委的领导下，成立了包括各界代表人士在内的江阴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下设地方文史资料征集编写工作组，积极地、经常地开展工作。截至去年年底，已完成510篇计33万字，第一辑就是在这个基础上出版的，今后并将继续整理出版。

编纂县志是一项艰巨细致的任务，目前参加撰写的社会人士还不多，内容所涉及的范围还不广，必须依靠全县各界人士和旅外耆老积极参加，广开稿源，共襄盛举。征集内容，包括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活、地方掌故、名胜古迹和风俗习惯等等。

征集和撰写史料稿件所需要的，是第一手的真实历史资料，但求真实，不拘规格，不限体裁，只要有一定的史料价值，我们一律欢迎。但是要求各界来稿，必须根据自己的亲自见闻秉笔直书，以免有所顾虑，而失真相。

我们希望通过地方文史资料的陆续出版，能够正确反映江阴人民近百年来所进行的生产斗争和社会斗争事迹，使我们能更好地学习前人的经验，有助于我们温故知新，古为今用，对今天的社会主义建设来说，是很有价值的。

现在第一辑出版了，但这是一项新的工作，缺乏经验，希望读者随时提出批评，帮助我们改进工作，以便不断提高选辑质量。同时，欢迎读者踊跃投稿，并动员自己熟悉的掌握有历史资料的亲友从事撰写，共同努力来办好这个刊物，为编纂县志提供研究资料，为教育后代作出贡献。

江 阴 县 政 协 委 员 会
江 阴 县 地 方 志 编 纂 委 员 会
一 九 六 二 年 三 月

目 录

1. 江阴沿革史话	祝耀长 (1)	叶
2. 前清县衙门的形形色色	郑志先 (4)	叶
3. 江阴的区图	陈昌言 (7)	叶
4. 漕米代	陈昌言 (8)	叶
5. 三年“清知县”，十万雪花银	郑志先 (9)	叶
6. 江阴巡警的创始	邢哲安 (11)	叶
7. 缉私营与张源泰盐栈	王鸿年 (12)	叶
8. 千人会抗租	李涤尘 (15)	叶
9. 江阴光复记	章砚春 (16)	叶
10. 光复前后江阴的会党组织	章砚春 (22)	叶
11. 孙中山先生莅澄记	章砚春 (24)	叶
12. “周案”纪实	李涤尘 (26)	叶
13. 县参议会议长竞选丑剧	邢哲安 (30)	叶
14. 民元至解放前江阴历任知事、县长录	沈松寿 蒋蠡庵 (32)	叶
15. 马家圩湖田	沈松寿 (37)	叶
16. 江阴著名的水产	李涤尘 (38)	叶
17. 江阴著名的土特产	李涤尘 (40)	叶
18. 澄锡公路及澄锡汽车公司	郑志先 (42)	叶
19. 解放前二十年间的江阴银钱业	蒋蠡庵 (44)	叶
20. 排挤倾轧的银楼业	蒋蠡庵 (45)	叶
21. 江苏学政公署的组织	陈昌言 (46)	叶

22. 江苏学政衙署的规模	邢哲安 (47)
23. 江阴的院考	陈昌言 (49)
24. 院考期的概况	陈昌言 (51)
25. 入泮礼	陈昌言 (52)
26. 讲赞敬	陈昌言 (53)
27. 书房缺竟可以私相抵押	陈昌言 (54)
28. 学政仪仗中的扛箱和刽子手	陈昌言 (55)
29. 考了秀才有什么用?	陈昌言 (56)
30. 越籍考试	陈昌言 (58)
31. 文武童生的考卷	陈昌言 (59)
32. 江阴的武童生考试	邢哲安 (61)
33. 避讳字和书写格式	陈昌言 (62)
34. 王先谦学政	陈昌言 (64)
35. 学政孙葆元易服潜逃	章砚春 (66)
36. 学政黄体芳故事数则	邢哲安 (68)
37. 最后一任的江苏学政唐景崇	邢哲安 (70)
38. 封建时代的家塾	陈昌言 (71)
39. 一科十举人	郑志先 (73)
40. 礼延书院改为学堂	陈昌言 (74)
41. 劝学所	邢哲安 (75)
42. 江阴兴学简况	邢哲安 (76)
43. 开办女校	章砚春 (77)
44. 教育家吴研因先生	邢哲安 (80)
45. 江阴早期的报章杂志	章砚春 (82)
46. 王羲之换鹅碑	章琴山 (85)
47. 顾山昭明文选楼	章琴山 (86)
48. 心经碑	章琴山 (87)

49. 赵孟頫广福禅寺碑.....章琴山 (88) 城✓
50. 我县明代伟大的地理科学家徐霞客先生.....祝铨寿 (89) 城✓
51. 红豆树与红豆村.....章琴山 (92) "✓
52. 玄天宫.....陈昌言 (93) 城✓
53. 君山松.....陈昌言 (94) "✓
54. 赓愿.....陈昌言 (95) "✓
55. 冯厚敦全家殉难处.....邢哲安 (96) "✓
56. “忠义之邦”四字的沧桑.....蒋蠡庵 (97) 城✓
57. 东南乡试馆与东南乡学社.....钱石麟 (98) "✓
58. 江阴闹教案.....沈松寿 (99) ✓
59. 永和实业公司创办人叶吉廷.....钱石麟 (101) 城✓
60. 土码头.....李涤尘 (102) 城✓
61. 领照吸鸦片.....李涤尘 (105) "✓

补正:

对《“周案”纪实》的补正.....郑志先 (106) 城✓

1. 江阴沿革史话

祝耀长

我国幅员辽阔，历史悠久。一城一地，在封建社会改朝换代时，都有它沿用旧体制和变革新体制的经过。我们江阴建制很早，有不少故事，可以称述。

春秋时代，我们这里是吴国的土地。吴王阖闾之叔季扎因避王位居此。“季子耕于延陵”。《史记集解》也说季子冢在这里，即今申港季子墓。

战国时期，吴为越所亡，楚又灭了越。楚考烈王时把江东的吴地封给春申君黄歇，我县亦在其内，相传黄歇墓在君山脚下，申港、黄田港、黄山、君山都因春申君而得名。前人所称“延陵古邑”、“春申旧封”，就是这些来由。

秦统一了中国，天下置郡县。江阴是会稽郡的延陵乡。

汉代把江阴改称毗陵县，又分出东面的土地设暨阳乡。这是称作“暨阳”的开始。所以定名“暨阳”，因旧有暨湖，在今月城、申港之间。

晋平定了三国的吴，太康二年（公元281年）划入无锡一部份土地，设暨阳县。咸康七年（341年）分出一部份和划入常熟一部份称南沙县。

梁敬帝太平元年（556年）设江阴郡，改暨阳县为江阴县，江阴之名从此时始。县城在君山南。又把兰陵（常州）的利城和原来的暨阳划分为利城县、梁丰县，由此分成了三县。

翌年（557年），陈夺了梁的皇位，把梁敬帝萧方智安顿在江

阴，称江阴王，建江阴国，作为梁最后的领土。其时，江阴、利城、梁丰三县并列，上设江阴郡。江阴国在今华市、杨厍附近。

隋统一了宇内，开皇九年（589年）废去郡和利城、梁丰两县，仍为江阴县。一度迁到过夏浦（据《寰宇记》载：在县西十八里）的县治，仍迁回君山之南。

唐武德三年（620年），江阴称为暨州，并设暨阳、利城两县，一县又分为三县。武德九年废州和二县，恢复江阴县，隶属于常州。会昌八年（860年）“升县为望”。唐朝的制度，把县分为赤、畿、望、紧四等，实质上就是四等县升为三等县。升的原因是人口已满四千户。

唐以后，宋以前，是我国历史上最混乱、最复杂的时代。南唐徐知诰，据有金陵，元升九年（946年）把我们这地方开始建为江阴军。军是行政区域名，宋时全国设三十九军。

宋淳化元年（990年）到绍兴三十一年（1161年）一百七十二年忽为军，忽为县，废而复建，建而又废，达六次之多。

宋亡前一年（1275年），我县即为元所有，设“本军安抚使事”。这一称谓，名为安抚，实际是镇压汉人的临时机构。明年改为“江阴路总管府”，路相当于省。元世祖二十八年（1291年）元臣认为户不满七万，不合设立“路”的要求，降路为州，归常州管辖。那年来江阴的州长官，看到我县土地贫瘠，人民困苦，统率于大郡，牵制很多。他向上奏准，改为“上州”，直接隶属“江浙行中书省”，有似现在的省辖市，但这不是经济上的意义，而是军事上的需要。

明太祖朱元璋称吴王的一年（1364年），已收复我县，一度改称连洋州，不久称江阴州。后又降为县。把泰兴县属的马驮沙并入我县，仍隶属常州府。成化八年（1472年），分出马驮沙为靖江县。

自此以后，沿至清末，五百余年，江阴县的名称未变，属于常州也未变。辛亥革命之后，军阀擅政，一度县以上设道，我县属苏常道。解放以后，江阴属常州专区，1952年改属苏州专区。

从春秋战国到现在二千数百年间，江阴的沿革变异频繁。因为我县是江防重镇，历代军事所必争；民气义烈，抗金（南宋韩世忠于此抗金）、御倭（明代钱鏐率众几度奋勇御倭）、拒清（历史上有名的围城八十一日）、反帝（1841年英舰泊北外，不准英兵登岸），著有声誉。本文简述大概，其中由于旧籍记载各异，某些是姑存其说，有待历史学家考证。

2. 前清县衙门的形形色色

郑志先

一、开印封印

清代县衙门，每年农历十二月二十日举行封印仪式，到明年正月二十日举行开印仪式。在这一月内，等于休假，停止办公。当时的封印开印仪式非常隆重。在举行仪式时，知县身穿朝服，高坐大堂，两旁站立六房书吏，全班衙役一一分班叩见。四士官（一、阴阳学训术；二、医术训科——俗称官医生；三、僧会司；四、道会司）则在仪门下报名叩见。知县背后站着礼房书办，高声叫“免”，四士官打躬而退。事先由七房承办、书办，拟就七种吉祥文告：一、吏房“指日高升”；二、户房“五谷丰登”；三、礼房“比户弦歌”；四、兵房“盗缉民安”；五、刑房“政简刑清”；六、工房“金汤永固”；七、水利房“海晏河清”，送县官画行之后即告礼成。但在这一月内，如有重要公事，则仍可用告示，因在封印时，就预留盖好县官印的空白告示，只须写上文字。

二、迎春

在立春节的前一日，县官要举行迎春仪式，不伦不类，荒唐可笑。在那天天亮的时候，县官郑重其事地穿了朝服，坐了八人敞轿，三班六吏，全付执事，由吏房书办，身背印敕，四士官骑马前导，至东门外朝阳关迎春馆举行迎春典礼，并用彩牛耕田，由知县扶犁三耕三推。先用乞丐一名，化装了一个做官的

模样，拿松毛做花翎，稻草做眼镜，反穿皮袄，画了花脸，边歌边舞，表现各种滑稽形态。跳跃至大堂暖阁前，坐上无顶竹椅假轿，由四人抬至仪门下，众人一拥上前，把他打下来。这就是俗说“叫化子做春官，一时豪兴”。举行仪式时，知县向句芒神俗称“拗别太岁”行三跪九叩首礼，将太岁放在亭中抬回。至仪门下轿，知县升坐大堂，六房书吏，三班衙役，分班叩贺。立春日，将预扎大纸牛一只，腹中放了许多泥制小牛。由知县率领左右堂、四士官，至仪门下，手执彩鞭，绕牛三匝，将纸牛三鞭，打出腹中小牛。于是吹鼓手吹吹打打，三班衙役、各执事等分取小牛及预做的“拗别太岁”分送至各户门上，谓之报喜，或称送春。居户酌给喜赏一、二百文。

三、斩 犯

清代县衙门奉到上方批准处决人犯的钉封文书，收发处照例将这项文书丢置门外，由办稿案的戴了无顶帽子拾起拆封，然后送呈知县阅看。斩犯时，事先通知城守营派兵监守，旗牌官执行行刑，并知照估衣铺备就红色单衣，给犯人穿着。执行地点在城内市桥（原名圣母桥）西堍。市桥东为大巷，南为南所巷，西为南街，北为北所巷。清初为城中繁盛之区，至清中叶以后，市面萧条，一变而为杀人刑场。临刑前，由典史从监内提出犯人，在萧王堂设公案，验明正身，捆绑至县署大堂。县官同守备中坐，县官用朱笔点了斩条，将朱笔一掷，向守备打个躬，意思是将这个责任交给守备了。遂将犯人押至市桥西堍，一声炮响，举刀即斩，人头落地。县官监斩后，还要排道到城隍庙拈香，再行回衙。

四、排 衙

前清知县官遇到相尸、斩犯等公事，都有排衙的仪式。县官升堂时，六名衙役手执红白木棍，分站两旁。然后由两廊抄过大堂至仪门下，再转向大堂。行走时堂上击鼓有节，衙役听鼓声的缓急，要走三次。第一次高呼“大老爷高升”，至县官面前打一扦；第二次高呼“四境平安”；第三次高呼“两旁分班侍候”。至此排衙仪式结束。

五、署 前 保 长

清时署前保长可称是特种职业。他的任务，专门管理县衙门前的街道秩序和清洁工作。如署前有人争扰或乞丐麇集滋事，被知县官看见了，就要立刻传呼署前保长回话，当堂打屁股以警。署前保长被打后，站立起来，还要说声“谢谢大老爷”。因此署前保长又称“打屁股保长”。屁股挨打，这是他的“义务”，但也有“权利”可享。操此特种职业者，可以公然向全县保长收取节规，维持生活。

六、代 杖

清代如境内发生命案或盗窃案件，知县官要捕役马快限期破案。如过期不能缉获凶犯，知县官坐堂，捕役马快，每人起码要打五十板屁股。这是例行公事，绝无通融余地。那时有一种人专门以代受打屁股为职业，谓之“代杖”。打一板屁股算几文钱，打得多，钱亦多。代杖者遇到严峻的知县官，认真执行，亦可涨价。赖此营生者，颇不乏人。

3. 江 阴 的 区 图

陈 昌 言

清代田赋征收，分忙漕两种，忙分上下两期完纳。上忙农历二月开征，下忙八月开征，至十一月完成。下忙结束，再征漕米。江浙两省每年要征白米百万石运往北京，初征实物，后改以银折征。人民每期应完几两几钱忙银，几斗几升漕米，是以其管业田地面积多少科算。业主完纳之后，得到的凭证，叫粮串。科算书写此项串单，及保管有关田地启征册集的叫区书，又称经造书。全县各乡镇由若干区书分别负责办理此事。县衙门对区书不给薪水，笔墨纸张亦归区书自备。区书的薪水不取于官厅，而取偿于业户。每年大小熟后，区书下乡每亩收费（折米麦），名曰区费，对农民多一层剥削。本城以此为世业的，不知若干人家。区书每年两度下乡收费，是固定的收入。还有甲业主之田，卖与乙业主，要收过户费。又分产之后，各立花户，要收立户费。倘业户因田地发生纠葛，致成诉讼，向区书调查，也要收费，而费亦无规定，是亦一弊政也。民国以后，一仍旧贯，直至解放，进行土地改革后，区图之制，始根本铲除。

4. 漕米代

陈昌言

忙银与漕米，均系清代田赋。忙分上下期，全国一律，而漕则不然。清初于山东、河南、江苏、安徽、浙江、湖北、湖南等省，征收白米，转送入京。同治以后，仅江苏、浙江两省，年征白米百万石运京，其他各省，都以银折征。所以本邑于忙银之外，还要兼征漕米。至清代末叶，江浙两省，也以银折征，所谓折征法也。折征法实行后，漕米便有价格。自开征日起，至大除夕止，其价不变，一到农历元旦，即行涨价（民国后称滞纳金）。富有的业户（地主富农）早已完纳，中农也在未涨价前去完纳。因此城内东西两条大街，一过农历十二月二十四日，就热闹起来。而大除夕一天，老县前的粮柜前，整日整夜，人头济济，抢着完粮。业户完了粮，当然要有收据（粮串），在非常拥挤的情况下，田粮处来不及办手续，就发给一张临时收据，叫做“漕米代”。以后凭“漕米代”调换粮串。所以完纳漕米，简称“打代”。有田产的业户，应当完粮“打代”，没有田地的人，不要完粮，但也可打空白“粮代”。只要认识乡董或保甲长，在漕米涨价后，托他们推销给未完纳的业户，可以获得超额利润，这是变相的高利贷。做这买卖的，大多是区书及吃衙门饭的人，因他们对乡董或保甲长都熟悉，易于脱手。民国成立后，漕米制度仍旧，又附征一笔教育经费。1927年（民国十六年）后，县政府有时发不出教育经费，便将“粮代”作为现金，分发给各校长，由校长设法推销调现。一时无法脱手的，仍然画饼充饥。即此一端，可见反动派在财政上的狼狈相。

5. 三年“清知县”，十万雪花银

郑志先

前清的知县，除掌握全县的司法行政外，还独揽财政，征收税款。而税款中，以征收土地税最为重要（即向农民按亩征收漕米、忙银）。

江阴共有田一百三十万亩，其中可耕地约百万亩左右。每年皇家向农民征收漕米每亩五升五合，合共五万五千石。又每年征收上下两季忙银，每亩一钱一分，合共十一万两。还有沙田二十二万亩，不收漕米，只收芦课银，约一万两。此外，漕田还要带征百分之十五的脚费（即运输费）和手续费。这项漕米、忙银，上交的是实物，向农民征收的是将钱作价。因此每年农历三、四月间，由藩台根据市价酌加一些，规定了米价、银价，报请抚台奏明清帝批准施行。江苏所属的苏州府、松江府、常州府、镇江府、太仓州，是一律的。三、四月为青黄不接之际，这是全年米价最贵之时。征收漕米约在九、十月，新谷登场，农民需款正殷，就大量出售农产品。这时的米价，和青黄不按时相比，当然要贱些。其中农历八月，上江漕大量涌到，米价尤贱。如若拿当时收到的钱去买米，差额是相当可观的。忙银因定价时已高于市价，加以银钱业贪做买卖，比市价减低一些。在一高一低之间，十二万两忙银的差额，就相当可观了。

至于脚费的支出，包括二项：一是漕米上交，由水路运至北通州的运输费；二是忙银上交的汇费。漕米的运输费，真是微乎其微。船户藉着运送皇粮的幌子，在船舱里，装了江浙两

省北运的物资，仅在物资上面铺一层米。这样遇到关卡，就可免税通过，有的还要偷米掺水。及至粮船空回，又满载北方的物资南运。所以这些船户的生活，不是依靠漕米运费，而是靠偷装物资来解决的。至于忙银，只要交到苏州藩库，因为他们早就把银子买在苏州，不用汇出，所以不需要汇费。

关于经征经费，那更荒唐。全县四五百家负责造粮册粮串的经造书（俗称区图），应发的册串费，是分文不发的，而由经造书直接向农民收取，每年每亩收米麦各一升。每乡镇有一个负责催追银米的粮差（俗称坐镇差人），全县共计四十人，应发的工食，也是不发的，由粮差向农民另收工食费（俗称饭膏钱）。要开支的，仅几个串房和粮柜的职员工食费而已。

此外，还要逾限加价。忙银自开征之日起，以一个月为限，逾限加价百分之二十左右。漕米则以农历大除夕为限，逾限每石加价五百文，约为米价百分之二十左右。此项加价，就完全饱入知县的私囊。总计上项中饱数字，已相当可观，再加上名目繁多的杂税，从中中饱的数字，就更惊人。因此有“三年清知县，十万雪花银”之说。若细加核算，三年十万两，并不夸大，所谓清知县，并非赞美之辞，而是讽刺之语，由此可见旧社会中贪官污吏之一斑。

（本文所述田亩数字，由于清朝征税，将城厢、集镇住宅基地以及坟埌荒地，概征漕米忙银，致与实耕数字出入甚大，实际上，解放后的播种面积，超过了过去任何时期。）